

本文收錄於：李丁讚編著，2004，《公共領域在臺灣：困境與契機》  
台北：桂冠。頁 299-355。

第七章 鄉土文學論戰中的社會想像：文化界公共領域之集體認同的形塑與衝突 299

## 第七章

# 鄉土文學論戰中的社會想像—— 文化界公共領域之集體認同的形塑與衝突

吳介民

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

本文以一場文化論辯——1977-78年間的鄉土文學論戰——切入這個討論會的核心關懷：「爲什麼台灣社會在民間自主力量日益蓬勃之際，公共領域卻遲遲難以誕生？到底有哪些社會、文化、政治或歷史因素，阻礙著一個健全的公共領域的開展？」

本文提出的解讀是：台灣並非不存在著公共領域，而是這個公共溝通的性質，具有一種歷史的特殊性。人們經常以能否形成共識來定義公共領域，而傾向認爲公共領域並不存在。其實，台灣這個公共領域的特質是：參與溝通者各自以衝突性的語言表述其社會想像。它的雛形，誕生於威權統治文化霸權衰落的前夕。鄉土文學論戰就是催生這個場域的產婆。這場論戰當中的「鄉土派」，在1950年代之後的文化場域中，第一次公開表達不同於主流霸權意識的思想。<sup>①</sup>鄉土派挑戰國民黨的右傾反共的中國民族主義、親美立場、資本

<sup>①</sup> 鄉土派在本文將經常加上括弧，是爲了表明我們不能未經批判思考，就視鄉土派爲一個同質性的主體。

主義市場經濟、威權主義的發展模式、以及現代主義與個人主義的美學觀念等等。鄉土派幾乎在每一條戰線上，都與既有秩序的捍衛者交鋒。所以，鄉土文學論戰在一個很特殊的時間點上——中壢事件、台美斷交、與美麗島事件——銜接了威權控制末期外弛內張的社會氛圍，以及政治自由化之後的傾瀉鳴放。這個過渡意味著後威權的批判思維的起點，不是始於1986年左右的政治開放，而應該是1970年代後期威權反撲的前夕。美麗島事件是國民黨試圖以國家武力鎮壓反對運動；鄉土文學論戰則是試圖以文化霸權論述壓制社會自發的公共論壇。兩者都終歸失敗。

「族群政治」在1990年代爆發，與1970年代的事件有著曲折的聯繫與斷裂。民間社會反抗國民黨威權統治的過程中，「本省人」為一個集體社會認同的符碼，<sup>②</sup>隨著政治自由化的腳步，從隱蔽文本（hidden transcript）走向公開論述（public discourse）。<sup>③</sup>與之對應的是，從1990年代中期之後，「外省人」對於李登輝的「本土化綱領」以及對民進黨的批判質疑態度，也走向公開化與激烈化。<sup>④</sup>二十幾年來，台灣的公共溝通，在政治場域上的表現，很大的程度被壓縮、窄化到統獨國族認同的象徵符碼的交換上面。同時，由

---

② 本省人這個詞加上括弧的理由同註一。同樣以本省人作為族群認同的人，對於族群、民族、以及其他社會認同方面的想像，不必然是同質而一致的。在提及「外省人」的脈絡中，亦同。

③ 關於hidden transcript 的概念，詳下文。

④ 對於李登輝政府之民粹本土風格的批評與解析，分別參見黃光國（1995, 1996）、王振寰與錢永祥（1995）等人的著作。

於新聞媒體商品化的推波助瀾，益發使人擔憂公共領域的沉淪，甚而質疑公共溝通的存在價值。反觀在鄉土文學論戰的階段，公共溝通和論爭雖然以相對隱蔽的語言在進行，其主題卻是相當多元而富有想像力。

當前統獨立場的尖銳對立，是否表示公共溝通的惡化？或甚至認為，無論過去或現在，台灣根本不存在有意義的公共溝通的場域？我們不妨換個角度思考這個問題。第一，即使認定當前公共溝通的品質惡劣，也不必然表示台灣在過去不曾存在有意義的公共領域。第二，我們是否應該將公共領域視為必然導向共識形成的場域？我們是否可以將某種「論述的衝突」，視為「有意義的」溝通，而且體現著某種「公共性」？反過來問，如果這樣的理解是可行的，那麼這種論述衝突的公共性與意義何在？基於這些反思，這篇論文關注：在一個政治社群中，各種實際或潛在的社會身分認同（social identity）的歧異與衝突，有沒有可能透過公共領域的中介而達成溝通、理解、與認可？<sup>⑤</sup>

本文的章節安排如下：第一，評析哈伯馬斯與Charles Taylor的理論，並提出公共領域作為社會認同的形塑與衝突場域的看法。台灣社會面臨的公共溝通的難題，不僅於欠缺

---

<sup>⑤</sup> 在這裡，「公共領域」的概念，既是實證分析的、經驗描述的概念，也是一個規範的以及批判的概念。在哈伯馬斯提出「布爾喬亞公共領域」（bourgeois public sphere）的原初定義之時，這個概念的雙重性，就已經如影隨形。表面上，這似乎使公共領域的概念渾淆了應然和實然。然而，這種雙重性卻使得我們在分析問題時，導向積極的實踐志向。

一個接近布爾喬亞式的公共溝通空間（雖然這的確是個問題），而是我們對於具有衝突性質的公共溝通，缺乏深入的理解，尤其是從文化政治史的角度去理解。因此，我們需要清楚界定公共溝通的特質與形貌，無論是具衝突性質的、或展現認同的。第二，國民黨的威權統治從70年代中期開始，面臨嚴厲的社會挑戰。在民主運動與民間抗議即將興起之際，有意義的、而非僅僅是儀式性的公共論壇也隨之綻放。作者借用James Scott的概念，說明在該歷史時刻，各種「隱蔽文本」與「官方說法」之間的衝突關係。第三，我們將使用鄉土文學論戰的文本，作為衝突性公共領域的原型輪廓。作者將分析這個萌芽中的公共溝通領域的重要內容與論述特質，並且說明這個公共溝通過程中複雜的社會認同的衝突。最後，將處理90年代公共論壇中族群／國族之認同政治的興起，並且嘗試說明，在民主化的年代，這個衝突性公共領域的爆發，與鄉土文學論戰之間的淵源。

## 一、公共領域 ——社會認同的形塑與衝突

依據哈伯馬斯的歷史詮釋，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乃是現代歐洲布爾喬亞市民社會的產物。現代的政治界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 in the political realm）的形構歷程，經過一個文化場域的轉化，也就是通過了文化界公共領域（public sphere in the world of letters）的中介。<sup>⑥</sup>早期的「公眾」概念（the public），存在著位階性，最下層的公眾是「人民」

("people")。而上層公眾則是新興布爾喬亞階級，他們是「有教養的階級」，也是報紙期刊等新式媒體的主要消費群。<sup>①</sup>布爾喬亞階級在模仿貴族宮廷社會的過程中，創造了原本不具政治意涵的私人親密領域中的文藝活動，而從中培養自我政治社會身分的想像空間，最終導致公共文化的誕生與公眾政治意識的覺醒。這意味公共性概念的語意轉折，逐漸從貴族社會所專享的、儀式性質的「表徵的公共性」(representative publicness)<sup>②</sup>，演變到現代意義的公共溝通。布爾喬亞從原本作為國家公權力受體的抽象publicum，轉化為公眾 (the public)，也就是從王權統治下的臣民 (the subjectum) 變成具有思辨能力的主體 (the subject)。人民有能力將理性思辨應用於公共議題 (öffentliches R (sonnement))，表示一個「批判性的公眾」[critical (richtend) public] 已經

---

⑥ 例如報紙、雜誌等新聞媒體的出現，以及咖啡屋、沙龍、讀書會等公共場域的興盛 (Habermas 1991: 20-22; 31-43)。

⑦ Habermas (1991: 22-23)。

⑧ 依據哈伯馬斯的詮釋 (Habermas, 1991: chapter I, section 2)，當一個封建領域的統治者召集他下屬的領主、騎士、主教等等，到他的宮廷開會時，每個被召集到宮廷的成員，只是代表／表徵他所統轄的地域轄區，而非代表別人。因此，這種基於封建制度的代表性，並不是現代意義的「代表的集會」(assembly of delegates, 亦即代議制度)。“They represented their lordship not for but “before” the people” (Habermas, 1991: 8)。故而，在這種表徵公共性的社會活動中，貴族言行受到嚴格的符碼規範。這種由肢體語言所體現的公共表徵 (embodied public representation)，本質上乃是節慶活動的公開展演，而非政治性質的公共溝通的場域。

登上歷史的舞台，也使得市民社會與國家對於市民社會的規約干預之間，產生了一個「公共性」的界面。<sup>⑨</sup>原本是「私人」（亦即不擁有貴族身分或公職）的資產階級，藉著各種公共論壇的參與，而形成一個有閱讀與討論公共事務能力的公眾。在貴族等級社會的政治制度中，布爾喬亞階級作為「私人」，無法插足國家公權力領域中的「統治」機能。因此，對於貴族壟斷政治權力的不滿，可說是現代公共領域發展的歷史動力。<sup>⑩</sup>值得注意的是，布爾喬亞爭取政治權力的過程，同時需要否定等級社會的身分制度，因此其論述必然朝向一種普同而純粹「人性」的預設。但是在另一方面，布爾喬亞作為個體化的私人，其實結合了擁有資產的家長與「人」（human being）的雙重角色。<sup>⑪</sup>於是哈伯馬斯指出，布爾喬亞公共領域的基礎，乃是建立在「有產者」與「人類」之「雙重角色的擬合」。<sup>⑫</sup>

基於這個政治文化史的考察，哈伯馬斯將現代公共領域的「原型」理解為：由「私人化的個體」聚合而成的公眾，

---

⑨ Habermas (1991: 22-26) .

⑩ Geoff Eley 指出，在布爾喬亞公共領域的模型中，志願結社和社團生活是分析的焦點。志願結社乃是布爾喬亞解放與自我主張的必然結果：第一，志願結社本身就是對抗傳統封建社會以身分特權為核心原則的組織方式。第二，志願結社反應了布爾喬亞的社會力的發展，而布爾喬亞階級也把自身看成代表普遍的階級。第三，志願結社表達出布爾喬亞階級追求社會領導權的熱望，並且將其制度化為其他階級（尤其是小資產階級和工人）的模仿榜樣（1992: 298）。

⑪ Habermas (1991: 28-29) .

⑫ "The fictitious identity of the two roles" (Habermas, 1991: 56) .

討論、批評被政府所規範的市民社會（亦即，私人場域「private realm」中之商品交易與社會勞動的場域）的總體問題。<sup>⑬</sup>這個理解基本上是將公共領域視為「論述的模式」（a discursive model）：理性的個體經過自由、平等的對話而獲致共識。<sup>⑭</sup>

Charles Taylor 進一步發展哈伯馬斯的思想，並且綜合了 Michael Warner 對於印刷媒體觸發現代公共性的觀點，而提出一般化的公共領域概念。根據他的說法，現代的公共領域的運作，有幾項重要特徵：

「同理心」（common mind）的形成機制。公眾在公共空間中，討論某一特定的政策議題，儘管討論伊始意見分歧對立，但卻能夠在開放性的討論過程之中，達成同理心的狀態，從而獲得某種「共同的解決方案」（common resolution）。<sup>⑮</sup>同理心並非所有意見的總和，必須經過自我反省和互相批判。因而，這種討論有規範性的地位：政府應該傾聽此公共意見；此乃現代民主政治之主權在民原則的濫觴。<sup>⑯</sup>

「超越政治性」（extrapoliticality），亦即公共領域的討論，不應拘囚於政治黨派中未經辯論的利益與定見（教條）。在現代公共領域，眾多的「非正式」／「非官方」（unofficial）討論，存在於後設議題的場域（metatopical

<sup>⑬</sup> Habermas (1991: 27) .

<sup>⑭</sup> 參見Benhabib (1992: 85-89) 以及McCarthy (1992: 65-66) .

<sup>⑮</sup> Taylor (1992: 223-4) .

<sup>⑯</sup> Taylor (1992:229-230) .

space)，以之作為正式決策的準備。這裡，超越政治具有關鍵的意涵。公共意見不是政治權力的運作，不是被權力操縱，而是質疑權力。<sup>⑩</sup>

公共領域的社會想像與政治生活（共同體）畛域之間的關聯。除了前述兩個特徵之外，Taylor又提及，公共領域的公開辯論，乃是指向全體公眾（a whole public）或全體國民（the national people）。<sup>⑪</sup>公共領域體現了一種社會想像（social imaginary），公共討論的眾多參與者，透過不斷的交互指涉，一方面知道有無限多的他者，跟他處在同一個後設議題的共同空間（metatopical common space）之中，另一方面也明瞭這個討論的空間乃是構成全體國民的場域。

整理Taylor上述的特徵，我們可以得到他對公共領域的理解：社會透過不受權力干涉的自主性公共論壇，討論涉及全體公眾的事務，以謀求共同的解決方案。根據Taylor的說

---

⑩ "It is a space of discussion which is self-consciously seen as being outside power. It is supposed to be listened to by power, but it is not itself an exercise of power. It's in this sense extrapolitical status is crucial…… (J) ust because public opinion is not an exercise of power, it can be ideally disengaged from partisan spirit and rational" (Taylor, 1992: 232) .

⑪ Taylor引用Michael Warner的話來說明他的觀點："(A) n awareness of potentially limitless others who may also be reading. For that reason, it becomes possible to imagine oneself, in the act of reading, becoming part of an arena of the national people that cannot be realized except through such mediated imaginings" (Michael Warner, *The Letters of the Republic*, 1990, p. xiii. Quoted from Taylor, pp. 225-6. ) .



法，同理心的背後，預設了社會追求同理心的意志或意願。公共論壇的參與者，希望經由溝通而超越與他者之間因政治差異所引起的價值與情感的糾結。溝通的前提，則是表達自我的感受、關懷、以及對現實的理解。這種表達必須是不受外力拘束的自由而理性的行為。公共領域存在的功能，即是以公開而真誠的對話來取得互相的理解與體諒。在這個互相理解的基礎上，一個社會揚棄原先未經溝通的衝突，而達成可以被各方接納的政策方案。換言之，同理心意味著公共溝通的參與者內心存在著達成某種程度的共識的意願。

從哈伯馬斯到Taylor對公共領域的詮釋，有幾點疑義特別和本文的主題有關。第一，全體公眾達成同理心之心靈狀態的觀點，是否預設現代公共領域必須存在於一個相對明確的政治疆界（界定誰是這個共同體的公眾）之中？換言之，它是否與modern nationality交互界定而存在？這裡，概念上的曖昧，呈顯於本文所處理的主題：從鄉土文學論戰到統獨論戰的發展過程中，人們對於「生活共同體」（「鄉土」）的指涉範圍的歧異。

第二、公共論壇參與者的社會身分認同，是否在對話過程中被視為難以改變的狀態？Craig Calhoun 提出一個重要的主張：人以及人群的身分認同，並非純然來自哈伯馬斯所謂的「親密領域」（intimate sphere）或自由主義者所假定的「私人領域」。其實，身分差異本身即是社會溝通與社會建構的過程和結果。<sup>10</sup>從這個角度看，公共領域的一個重要功

---

<sup>10</sup> Calhoun (1993: 62-63) .

能，或許就是在促使各種不同身分認同者能夠真誠溝通，並且進行理性的批判。經過這種公共溝通，Calhoun所說的「民主的包容性」才能擴大：「一旦我們承認政治社群的定義並不一定由國族定義所壟斷，或一勞永逸地被以為是自然或遠古的因素所決定，我們就要將它作為一個民間社會的問題來處理。」<sup>②</sup> Calhoun這個主張的一個重要意涵是：透過公共領域的運作，不但可以合理化國家政策，或許更重要的是，公共領域可以處理民間社會作為一個政治社群的內在矛盾，尤其是各種差異身分之間的相互理解、承認、與調和。<sup>③</sup>

第三、超越政治性的難題。Taylor指出，公共議題的討論者必須自我意識到免於權力的支配與影響。然而，這樣的理想狀態卻經常與權力的幽微作用扞格不入。借用Charles Lemert的說法，「強勢我群」(strong-we)和「弱勢我群」(weak-we)之間存在著複雜的權力關係，構成了所謂的「幽暗思維」(dark thoughts)。一個權力場域中的強勢我群，傾向「去政治化」的行動策略，形成一套「緘默符碼」(code of silence)，沉默反而徵顯其特權位置與優越感。如Erving Goffman所批判的，那些「幽黯的祕密」(dark secrets)都被掩蓋起來、塵封在沉靜的角落。因此，「遺忘」自身的權力宰制地位，便成為強勢我群的社會心理徵候。相反的，弱勢

---

<sup>②</sup> Calhoun (1993: 63) .

<sup>③</sup> Calhoun對於哈伯馬斯忽視差異的批評，特別是關於公共領域的界定，見Calhoun (1994: 23; 35-36, note 21) .

我群在權力支配之下「碎裂的認同」，會採取積極認同的態度進行「政治化」策略。「記憶」便是弱勢我群的心理特徵。<sup>②</sup>換言之，幽暗場域透過權力作用而扭曲溝通，因此免於權力宰制之非策略性的理想語境（ideal speech situation）便難以出現。<sup>③</sup>在下文的分析脈絡中，值得特別注意的是，強勢我群與弱勢我群的區分，並非根據群體人數上的多寡；而是根據相互所處的權力位置而定。

最後，Geoff Eley 在評論哈伯馬斯的布爾喬亞公共領域概念時指出，即使早在18、9世紀，公共領域已經不是布爾喬亞所能獨享。他指出許多非布爾喬亞公共領域的興盛，例如在雅各賓主義（Jacobinism）、憲章運動（Chartism）、歐文主義（Owenism）等運動中發現的「識字」而富有戰鬥性的工人團體。Eley指出，在現代歐洲，競爭性與衝突性的多元公眾是並存的。工人與農民運動挑戰布爾喬亞階級的公共領域的獨占性。而事實上，布爾喬亞的公共論壇一方面反抗王權，另一方面則圍堵無產階級的茁壯。因此，哈伯馬斯的理論無法確實掌握現代公共領域的多樣性。<sup>④</sup>

如果一個社會缺乏共識導向的公共溝通，那麼在什麼意義之下，我們可以說這個社會仍然存在著「公共領域」呢？換個方式問，有意義的公共溝通，是否一定要具備哈伯馬斯所界定的理想語境？假使我們不從共識導向去界說公共領域的特質，而是從多元主體的社會認同的角度切入，亦即以論

② 關於強勢我群和弱勢我群的分析，參見Lemert（1994）。

③ James Scott 也提出類似的質疑（1990: 115, note 12）。

④ Eley（1992: 304-306）。

述主體的競爭與衝突作為分析的起點，則公共領域存在的一個主要價值，就是在提供形塑社會認同的場域（identity-forming public sphere），差異的公開化與議題化就成為一個主要的功用，而這正是一個社會順利從威權專制走向民主化的關鍵所在。

## 二、霸權論述與隱蔽文本

在分析鄉土文學論戰前，需要對於這個文本作為「衝突性的公共領域」原型的適切性稍作說明。蕭阿勤最近一篇論文，探討1970年代前後文化政治氛圍的變化，提供一個犀利的觀點。蕭阿勤指出：「具有政治異議傾向的本省籍文化菁英投入台灣民族主義運動的時間，要比政治反對人士晚。主要是因為台灣政治反對人士在1980年代上半葉對國民黨政府所進行的民族主義式挑戰，才激發本省籍作家與批評家的台灣文化民族主義，亦即政治反對人士先於人文知識分子而成為民族主義的主要推動者。」<sup>⑤</sup>根據這個觀察，蕭阿勤反駁了以下這種說法：「80年代末以來，許多本省籍的文學作家和批評家宣稱他們在60年代之後的文學活動與結果，是基於具有政治意味的台灣意識的覺醒，並且激發後來的台灣政治反對運動。」<sup>⑥</sup>蕭文明確指出：從80年代以降，本土派作家文學批評的一個主要方向，是透過重新詮釋歷史（事件）的

<sup>⑤</sup> 蕭阿勤（1999a: 8-9）。

<sup>⑥</sup> 蕭阿勤（1999a: 11）。

方式，講述一個不同於以往「歷史真實」的故事，也就是透過敘事認同（narrative identity）的重新建構，來更改他們在威權時代的言論紀錄（transcript），其中可能包括他們在當時所抱持的今天回顧起來帶有「政治不正確的」思想和意識形態。因此，他們是以今日之「是」，掩飾或改寫昨日之「非」。

基本上，作者同意台灣的（文化）民族主義論述的普及化，是政治開放之後的現象。但是，蕭文的歷史分析，有以下這個重要的訊息：對於這些本土派作家而言，他們在國民黨統治時代發表的帶有中國民族主義思想元素的言論，是有很高程度的真確性（authenticity），而非僅是威權高壓之下的「逢場作戲」。<sup>⑦</sup>這種分析上的蘊涵，會產生一個歷史詮釋上的難題，亦即，以80年代中期以後的政治自由化，來切割同一個論述主體的兩種相互矛盾的論述內容。因此，我們就比較難以觀察到歷史性的論述變化的內在連續性。另一個問題，即便我們承認台灣本土派文人的文化民族主義，具有落後於政治反對運動（政治性的民族主義）的後進性質，並不必然認為他們在權力面前的公開言行具有真確性，或者這樣的真確性具有普遍的性質。

James Scott 關於「公開言行」（public transcript）和「隱蔽文本」（hidden transcript）之間的微妙關聯，有助於我們重新思索這一段論述史的爭議。Scott指出，一個被統治的從

---

<sup>⑦</sup> 例如蕭文在分析陳秀喜的「中國人宣稱」時，就賦予很高程度的真確性（authenticity）。見蕭阿勤（1999a: 19-20）。

屬群體處在外部高壓的情境之下，其面對權力的對應方式，往往不是說出他們內心的信仰和真實感受，而是「虛與委蛇」，以統治者的語言來演出統治者所希望看到、聽到的言行，此即所謂的公開言行。而從屬團體對於統治者的反抗性質的言行，則只有在遠離統治者管控範圍的隱蔽時空才比較可能表現出來。隱蔽文本乃是隱藏的、私下的、幕後的言行記錄：被支配者在「後台」(offstage)、不被權勢者直接觀察到的言論和行為。這種幕後言行是在沒有直接權力威脅的約束之下，說給非統治者的「觀眾」(亦即「自己人」)聽的。藉由分析公開記錄和幕後記錄之間的歧異 (discrepancies)，我們便可能判斷支配關係對公開論述的作用。<sup>②</sup>當支配者和從屬者之間的權力差距愈大，而且權力的行使愈任意，則從屬者公開的言行記錄，就愈接近刻板而儀式化的表現。也就是說：權力的威脅愈大，則面具就愈厚。<sup>③</sup>因此，從屬團體公開附和統治意識形態的言論，不應該只是將之視為意識形態霸權灌輸的結果，而毋寧是在統治者目光注視之下的「照本宣科」、「行禮如儀」。<sup>④</sup>由於權力關係的不對等的本質，支配者和從屬者之間的互動，永遠有著「劇場」的特質：雙方都在演戲、都要演戲。然而，支配者並不能完全控制這個舞台，但是他們的意願通常會占優勢。因此，我們不能只靠分析公開記錄，而得出被支配者志願或甚至熱心地接受其從

---

② Scott (1990: 5) .

③ Scott (1990: 3) .

④ Scott (1990: chapters 4-5) .

屬地位的結論。<sup>①</sup>

Scott這個觀點，對於我們處理同一段論述史，會產生什麼樣的不同觀點呢？不同於蕭阿勤的詮釋，可能是這樣的：解嚴之後大量冒芽的台灣文化民族主義論述的文本，在某個程度上，是威權時代被統治者集體創作的隱蔽文本的公開化。同樣的，其他非官方類型的民族主義論述，也經歷了類似的歷程。當然，從隱蔽文本到公開化的過程，並非只是將某個早已經創作完成的劇本搬上舞台。相反的，公開化的過程必然也是透過敘事認同的重構而展開。因此，其言論形式和內容，必然也會發生實質的更迭增刪。故而，論述史的斷裂與連續，是共生並存的。但是，如果我們忽略了歷史的連續性，則會產生幾個難題。第一，我們只能以壓迫情境的公開言行紀錄，去分析從屬團體在威權時代的內心世界及其內部政治（infrapolitics）的複雜性。也可能因此而誤判了從屬團體對於統治者意識形態的順從程度。第二，如果從屬團體瀰漫著統治者意識形態的霸權，那麼一個社會反抗運動的理念動力從何而來？<sup>②</sup>第三，本土派文人在威權時代的公開言行上的小心翼翼、怯懦，或者意識形態上的順服，並不能否定他們內心仍然存在著以「反外省人、反中國人」為對象的素樸的民族主義的情感種苗（primordial nationalist sentiment），即便這種素樸情感仍在潛伏或低度發展的狀態、或甚至是一種混同雜燴的形態（hybrid form）。

<sup>①</sup> Scott (1990: 4) .

<sup>②</sup> 關於反對運動的理念，參見吳乃德（2001）。

在解嚴前威權控制力衰落的階段，理論上我們應可觀察到隱蔽文本以兩種反應方式並存。一個是受壓抑者開始敢於公開挑戰霸權論述，試圖將原本存在於統治者觀察不到的隱蔽社會空間的言行，提出到公共空間，也就是隱蔽文本的公開化。另一種對應方式是，受壓抑者對於權力仍然有所顧忌，所以其公開言行，仍然或多或少依循著原先順應掌權者所期待的官方語言，也就是繼續以公開文本來掩蓋其幽微的反抗者的心靈世界。特別值得注意的是，在這個關鍵的歷史階段，兩種策略可能同時並存，甚且兩種論述方案同時呈現在同一個文本之中。

如果「權力與面具構成論述劇場」的觀點，可以詮釋鄉土派及其內部政治的複雜性，則同樣的觀點，應該也可以用來分析鄉土派的論敵——既有秩序的維護者。但是，在此必須注意，權力的位置差異，使得既有秩序維護者毋需帶著面具登上舞台。借用前述Lemert關於記憶與遺忘的觀念，在威權時代的弱勢我群，會傾向在隱蔽空間操演其被壓抑的集體記憶。相對的，強勢我群則傾向在公開場合「無意識地」複製其霸權論述。這個基調是我們在解讀文本時需要留意之處。

最後，鄉土文學論戰作為公共領域原型的分析材料，不在於假設這個文本可以作為隱蔽文本。<sup>33</sup>這樣的文本應該從終戰到6、70年代的原始材料、或者於解嚴之後大量出現的當事人或見證者的回憶錄之中去考掘可信的材料。這場文化

<sup>33</sup> 就像Scott自己承認的，一個「外來者」很難直接觀察得到隱



論戰的價值在於：它提供了一個從隱蔽文本過渡到公開文本之間的歷史記錄，一段稍縱即逝的歷史時間的界面。

### 三、鄉土文學論戰 ——形塑社會認同的公共辯論

鄉土文學論戰是台灣在市民社會興起之際，各種被壓抑的、以及從事壓迫的論述交鋒。作為一個公共論壇的形式，這場「文化鬥爭」展現了各種社會身分認同：這些展現既是回溯的、也是前瞻的，既是內在壓抑的、也是外向投射的，既是將埋葬於專制巨石底下的「歷史事實」提到公共空間，同時也在建構社會想像與實踐志向的烏托邦。

台灣在70年代初遭遇一連串外交危機，一方面激發了國民黨內部改革派的聲音，另一方面也給予反對運動一個新的集結動力。1977年的中壢事件是1949年之後，國民黨所面臨的最嚴重的群眾反抗。兩年之後的美麗島事件，則是戰後台灣反對運動史上的轉捩點。鄉土文學論戰即發生在這個敏感而騷動的歷史時刻：威權國家對社會的控制力開始削弱，但仍未全面失控；挑戰主流霸權論述的反對言論，開始公開出現，但還不到能夠無拘無束地傾瀉被壓抑的內在感受，如Scott所描繪的受壓抑者「抒發反抗能量的慶典」(saturnalia

---

蔽文本和從屬團體的內部政治。隱蔽文本，主要是在被壓迫者向統治者「公開宣戰」的時刻，才比較能夠回溯地確定其真實性(1990: chapter 8)。

of power) 的程度。當時的顧忌是因為製造與複製霸權論述的國家文化機器，仍然掌控相當強的壓制力。但是，鄉土文學論戰的時機，畢竟是在威權統治的強弩之末。因此，這個論戰顯示了，在既有政治秩序解組的前夕，各種論述主體在摸索與重塑集體認同，也是原來潛藏在各個社會角落的不滿邁向公開反抗的前聲。要言之，對於當時仍備受壓抑、處於弱勢的「鄉土派」而言，這個論爭提供了展現隱蔽文本的難得機會，也提供後來的研究者觀察反對言論介於隱蔽場域與公開陳述之間的過渡。這是民間社會文化意識甦醒的前兆。

鄉土文學論戰，是一場非常複雜的文化鬥爭。以哈伯馬斯對於現代公共領域的歷史考察來看，這場論戰可以視為台灣在政治性公共領域出現之前的「文化界公共領域」的具現，也預示著「批判性公眾」的形成。表面上，論戰的起始點是環繞著「鄉土文學」的價值——即以「鄉土」為創作題材、目的。與風格的「正當性」。然而，這個論爭的深層意義是：台灣是一個什麼性質的社會？以及這個社會未來的走向？台灣、中國、以及由兩者所衍生的個人認同與集體認同，因為「鄉土」這個詞彙，而有不同的想像與質問，也催生了一個社會認同對話的公共空間。它是戰後國民黨政權鞏固之後，第一次較具規模而且有意義的公共辯論。內容觸及深刻的歷史和社會問題：即潛在的國族認同論爭、經濟發展的目的和手段（是否應該依賴美國）、以及創作者所使用的語言與社會的關係。晚近，論者回顧這段歷史，經常運用統獨、左右這兩條軸線，將參與這場辯論的當事人立場，大致區分成三個集團或三種論述主體：台灣意識導向，左翼統一

導向，以及代表國民黨正統之反左、反本土意識導向。甚至有論者主張，這場論戰乃是統派陣營內部的爭議。<sup>④</sup>誠然，階級性的左右區分、以及國族性的統獨區分，是台灣現實政治上的緊要問題。然而，依據本文的觀點，這樣的區分容易使人忽略兩件事。第一，不同陣營之間認同界限會隨著社會政治情勢的推移而變化。第二，同一陣營內部存在著細緻的差異。而對這些差異感受的鈍化，是當前公共溝通議題窄化的一個關鍵性表徵。在這場論戰中，除了階級與國族，還有其他社會認同的線索值得細思。例如，「鄉土派」對於「現代主義」的反抗，有著雙重批判的性質，這超越了左右與統獨這兩組二分概念所能解釋的範圍。

底下的分析，目的不在敘述這場論戰的整體發展過程，<sup>⑤</sup>而是藉由解說論爭者的文本，梳理出各種社會認同的差異，以及彼此之間複雜的糾結與衝突。讓我們從當時幾個重要論爭者的發言內容入手。

### 「鄉土文學」的社會想像：葉石濤、王拓、陳映真

「鄉土文學」的政治社會意義，早在日治時期的1930-31年，曾經有過生動的辯論。葉石濤在1965年發表〈台灣的鄉

<sup>④</sup> 對於這種論點的解析，請參見蕭阿勤（1999b）。

<sup>⑤</sup> 關於鄉土文學創作與鄉土文學論戰的歷史背景，請參見游勝冠（1996）、蕭阿勤（1999a, 1999b）、以及林瑞明與林玲玲（2001）等論著。關於當時聯合報與中國時報副刊在論戰中的角色，請參見焦桐（1997）。

土文學》，重新開啓了這個話題。<sup>⑥</sup>1977年5月他發表在《夏潮》的〈台灣鄉土文學史導論〉，是引發論戰的一份關鍵文本。<sup>⑦</sup>葉石濤說：

儘管我們的鄉土文學不受膚色和語言的束縛，但是台灣的鄉土文學應該有一個前提；那便是台灣的鄉土文學應該是以「台灣為中心」寫出來的作品；換言之，他應該是站在台灣的立場上透視整個世界的作品。儘管台灣作家作品的題材是自由的、毫無限制的，作家可以自由地寫出任何他們感興趣及喜愛的事物，可是他們應具有根深蒂固的「台灣意識」，否則台灣鄉土文學豈不成為某種「流亡文學」？這種「台灣意識」必須是跟廣大台灣人民的生活息息相關的事物反映出來的意識才行在台灣鄉土文學上所反映出來的，一定是「反帝、反封建」的共通經驗以及筆路藍縷以啓山林的，跟大自然搏鬥的共通經驗，而絕不是站在統治者意識上所寫出來的，背叛

---

⑥ 葉石濤在1965年這篇論文中，一方面將日治時代以來的鄉土文學作品，置放於「中國文學」的框架，同時又說：「由於本省過去特殊的歷史背景，亞熱帶颱風圈內的風土，日本人留下來的語言和文化的痕跡，同大陸隔離，在並立的狀態下所形成的風俗習慣等，並不完全和大陸一樣。生為一個作家這不就是豐富的題材嗎？能發掘這些特質，探求個體的特殊性，我認為可以給我們中國的文學添加更廣的領域。」轉引自蕭阿勤（1999b: 107）。

⑦ 參見林瑞明與林玲玲（2001: 155-159）。

廣大人民意願的任何作品。<sup>③</sup>

葉石濤提出以「台灣意識」為核心的詮釋觀點，反省漢人移民台灣以來、歷經荷蘭、明鄭、清朝，一直到日據時代的台灣的反抗殖民統治的文學運動。他試圖為台灣文學的自主性和主體性，對本土文化和語言的關懷，挖掘一條歷史發展的線索。這是自從五十年代以來，在文學藝術領域裡，非常重要的一篇政治論文；可說是一部苦心經營的「告台灣同胞書」。

王拓疑慮鄉土文學的作品被誤認為「鄉村文學」：「因為鄉村人物的語言仍然是以台灣方言為主，而時下一些被認為是『鄉土文學』的代表作品之所以被重視，一部分原因即在於這些作家對台灣方言模擬的運用圓熟、神似……但如果太過強調，便很容易使人陷入一種偏狹的、分裂的地方主義的觀點和情感裡。」<sup>④</sup>他援引鍾肇政的說法，來定義鄉土：

……應該就是台灣這個廣大的社會環境下的人的生活現實……由這種意義的「鄉土」所生長起來的「鄉土文學」，就是根植在台灣這個現實社會的土地上來反映社會現實、反映人們生活的心理的願望的文學……為了避

---

③ 〈台灣鄉土文學史導論〉，《夏潮》，第十四期（1977，05，01），引自尉天驄（1978：72-73），以下引用文字皆同，不再贅述。

④ 〈是「現實主義」文學，不是「鄉土文學」〉，《仙人掌》，第

免引起觀念上的混淆以及情感上的誤解和誤導，我認為也有必要把時下所謂的「鄉土文學」改稱為「現實主義」的文學。<sup>⑩</sup>

陳映真說：「在（保釣運動）這個變化之下，文學在創作上以現實主義為本質的所謂「鄉土文學」的文學思潮，展開對西方附庸的現代主義的批判，提出文學的民族歸屬和民族風格，文學的社會功能……」<sup>⑪</sup>「所謂「台灣鄉土文學史」，其實是「在台灣的中國文學史」。<sup>⑫</sup>、「（葉石濤）倡說台灣人雖然在民族學上是漢民族，但由於上述的原因，發展了分離於中國的、台灣自己的「文化的民族主義」。這是用心良苦的，分離主義的議論。」<sup>⑬</sup>

強調文學的寫實風格與關懷廣大人民的現實生活困境，是三個人的交集。然而在「鄉土文學」歷史性格的理解上則差異頗大。葉石濤追溯到整部台灣的反抗殖民史。他主張具有台灣意識的文學「不是站在統治者意識上所寫出來的，背叛廣大人民意願的任何作品」。這個觀點不僅批判歷代的外來殖民者，也是在委婉曲折地批判國民黨的文化霸權，亦即官方的大中國民族主義以及「流亡文學」。

<sup>⑩</sup> 前引文，頁118-119。

<sup>⑪</sup> 〈文學來自社會反映社會〉，《仙人掌》，第五期（1977，07,01），引自尉天驄（1978: 67）。

<sup>⑫</sup> 〈「鄉土文學」的盲點〉，以筆名許南村發表，《台灣文藝》革新第二期（1977，06），引自尉天驄（1978: 94）。

<sup>⑬</sup> 前文，頁97。

王拓與陳映真則將鄉土文學運動，定位為「保釣運動」之後的（中國）民族意識與社會意識的覺醒。明顯地，他們兩人都不贊同葉石濤以台灣意識為核心的「鄉土」觀念。陳映真批評葉石濤講台灣意識，是一種「分離主義」的思想，分離主義在當時乃是「台獨思想」的代用語。而王拓對台灣話文字化的疑慮，和陳映真對鄉土文學往「分離主義」方向發展的批評，極為相似。雖然葉石濤與陳映真同時主張「反帝、反封建」，但是前者是以台灣為中心展開，而後者則以全中國為範圍：「『台灣』『鄉土文學』……在全中國近代反帝、反封建的個性中，統一在中國近代文學之中，成為它光輝的、不可切割的一環。」<sup>④</sup>有趣的是，由於王拓和陳映真擔憂鄉土文學的論述方式有分裂的地方主義的傾向，因而主張以「現實主義文學」的稱呼來替代。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陳映真對鄉土文學運動的歷史詮釋，始終堅持回歸到中國的反抗帝國主義史；但是，王拓是否將整體中國社會成員作為想像中的「公眾」，則相對曖昧不清。

從這三位作家的對話中，我們觀察到，「鄉土派」不能當成一個具有同質性與凝聚性的整體來看待。鄉土派的陣營對於「人民」的社會界線的想像，其內在是充滿著緊張和歧義的。陳映真對葉石濤的「用心良苦的分離主義」的指摘，衡諸時代政治氛圍，是相當辛烈的用語。或許正因為這個「偶發事件」的過度敏感，使得集體國族認同上的差異衝突，很快就被刻意淡化或掩蔽起來，而歸返Scott所說的「內

<sup>④</sup> 前文，頁95。

部政治」空間。

然而，陳映真說葉石濤主張分離主義，究竟是「確有其事」、或「過度詮釋」？如果是前者，則當時的「台灣中心論者」在考慮權力宰制的因素之後，當會傾向藏身在安全的中國文化、中國民族的公開論述之中。如果接近後者，則表示著「本土派」在當時仍然在國民黨霸權文化的陰影之下，摸索著渾沌未明的認同想像與認同敘事。例如，《笠》詩刊於鄉土文學論戰尾聲的一些公開言論，似乎顯示這兩種可能性都同時存在。當時有人汗蔑笠詩社是「日本詩壇的殖民地」，笠詩社社長陳秀喜反駁說：「我是中國人……絕不允許有人說我們是被殖民的……。」<sup>⑥</sup>但是，與之同時，《笠》詩社也放聲高唱「鄉土精神」，並且追溯台灣現代詩傳承自殖民時代的遺產。<sup>⑦</sup>

事後觀之，以鄉土派論述為依歸的內在衝突，在當時已經呼之欲出。但是，值得注意的是，我們今天稱之為統／獨的國族認同的差異，在當時公共溝通的場域，並非以論述族群省籍認同展開，而是以台灣作為殖民地的歷史事實為軸線：「人民」在抵抗帝國主義的運動中，應該以台灣為中心尋求自主解放，或是應該納入全中國的反帝、反封建鬥爭的一環。由於這個社會想像是以殖民史作為思索的切入點，因此階級與現代性的問題，也很自然地捲入論爭之中。

<sup>⑥</sup> 《笠》，1978，第八十三期，頁55-56。轉引自蕭阿勤（1999a: 20:）。

<sup>⑦</sup> 參見蕭阿勤（1999a: 18-19）的分析。



## 階級、民族、西化：陳映真的兩面開戰

陳映真認為葉石濤的鄉土文學史觀，隱含「分離主義」的傾向。他的論點是建立在一種殖民地階級關係的分析之上。他說：

……日本在台灣進行了台灣社會經濟之資本主義改造……近代新都市興起，而集結這些新的近代都市中的，是一批和過去的、封建的台灣毫無連繫的市民階級，從而也就與農村的、封建的台灣的源頭——中國，脫離了關係。一種近代的、城市的、市民階級文化，相應於日本帝國主義對台灣之資本主義改造過程；相應於在這個過程中新近興起的市民階級而產生。於是一種新的意識——那就是所謂「台灣人意識」——產生了。」<sup>①</sup>而農村，卻正是「中國意識」最頑強的根據地。<sup>②</sup>

在這裡，任何具有現代意義的、批判意識的「市民階級」在台灣自主發育的可能性，近乎先驗地被陳映真否定了。

這個評論，隱含「台灣人意識」因殖民時代以來之市民階級的結構位置，而與農村的大眾階級脫節，從而也和中國人民以及中國意識脫離了連繫；它同時也表明了陳映真的

<sup>①</sup> 〈「鄉土文學」的盲點〉，引自尉天驄（1978：96-97）。

<sup>②</sup> 前文，頁98。

「人民」想像，乃是根源於左翼的階級立場以及中國民族主義。於此，陳映真似乎也暗示葉石濤的台灣意識主張乃導源於「非左翼」或「右傾」的市民意識。然而，他忽略了葉石濤其實是很強調殖民者對台灣民眾的經濟剝削與榨取。持平地說，葉石濤的「人民」想像，並非根源於馬克思主義分析架構的階級觀，而是著重在抗拒「統治者意識」的共通經驗。換言之，葉石濤關心的是政治意義上的壓迫；陳映真關心的則是經濟意義上的壓迫，而經濟壓迫的位階高於政治宰制。當然，陳映真在闡述自己的歷史觀時，並沒有正面標舉「左」的立場，就像他指出葉石濤的「分離主義」時，並沒有使用「獨立」這個字眼。這是那個時代的「內部政治密語」(hidden transcript of the infrapolitics)。

陳映真對於（日本）殖民主義的批判架構，大體上也沿用來分析戰後的情況。他說：「……三十年來，台灣的國民經濟即使像今天這樣，已經有了某種程度的成長，是在什麼樣的條件下發展的呢？就是：開始是美國，後來是日本的資本和技術的一種絕對性的影響下成長出來的……經濟生活的各個方面，就可以見到一個特點，就是——西化……。」<sup>④</sup>也就是「對西方的附庸化」。<sup>⑤</sup>很明顯地，他是在批判依賴美、日核心國家的經濟發展模式。經濟上的依賴發展，導致了學術文藝領域的附庸現象：「《現代文學》更不用說了。它可以說是私人辦的當時台大外文系的習作雜誌。『現代文

④ 〈文學來自社會反映社會〉，《仙人掌》，第五期（1977，07,01），引自尉天驄（1978：56-57）。

⑤ 前文，頁60。

學」的同仁，把學自課堂和閱讀的西方文學，以中文實踐。五四新文學的傳承中絕了，他們就在西洋文學中找傳統，模仿西方文學的內容與形式，從事創作。」<sup>④</sup>現代主義的文學運動與人民大眾脫節，但是何以跟中國的新文學傳承中絕？答案是「冷戰結構」的阻隔。因此，當東亞的冷戰結構在70年代逐漸溶解的歷史時刻，對「西方支配性影響」的反省，便催生了「鄉土文學」（現實主義文學）。<sup>⑤</sup>

階級（下層階級認同）、民族（中國民族主義認同），以及反西方帝國主義（反「現代主義」），在陳映真的論述中，乃是三位一體地揉合在一起。於是，陳映真在以「許南村」為筆名分析自己的創作歷程時，總結了這樣的實踐主張：「揚棄落後的大華夏主義和新舊殖民主義所殘留的受害者意識、孤兒意識或棄兒意識，重新建立我們在中國現代史中的主體的地位，昂揚地前進。」<sup>⑥</sup>「落後的大華夏主義」對「大陸人」的負面影響，矛頭指向國民黨的官方民族主義；「新舊殖民主義所殘留的受害者意識」，矛頭則指向當時民間社會逐漸浮現的以「本省人」為敘事主體的「台灣意識」——一種素樸的民族主義情感。對於陳映真而言，兩者同時「助長了分離主義的成長」。<sup>⑦</sup>「畛域底差別」（「省籍差異」或「省籍矛盾」的代用語），對陳映真以及他小說中的人物

④ 前文，頁62。

⑤ 前文，頁65。

⑥ 許南村，〈試論陳映真〉，選自陳映真，〈第一件差事〉，引自尉天驄（1978: 174）。

⑦ 前文，頁173。

而言，並不是問題的本源；相反的，是可以透過「同是社會中淪落的人而互相完全的擁抱」加以克服，而「為中國的再生和復興而共同努力」。<sup>⑤</sup>

在這個論述的時代脈絡中，陳映真機敏地察覺正在鬆動的東亞冷戰結構，對於台灣的集體社會認同的地圖，可能觸動巨大的重構能量；在冷戰結構之下被凍結的台灣內部族群與民族問題，即將發生天搖地動的變化。回顧起來，陳映真看似「早熟的」挑起「社會人」相對於「畛域人」的議題，無意中印證了「本省人意識」或「台灣意識」確實早已存在於民間社會。他對台灣意識的否定，不是根據國民黨的「落後的大華夏主義」，而是歸諸台灣新生的市民階級之脫離中國（農村）臍帶的「市民意識」。於此，他微妙地否定了國民黨的黨國體制中內蘊的省籍政治權力宰制與文化資本的分配扭曲，對「本省人」的情感結構的建構作用的真確性。這一條詮釋線索，也可以從他對於吳濁流的《亞細亞孤兒》的評論中發現。<sup>⑥</sup>順著這條思維軸線，陳映真也就不會對從二二八事件到白色恐怖時代的社會創傷，與「台灣意識」的任何可能關聯，賦予深刻的政治實踐意義。就在這一條斷層線上，論戰伊始同屬「鄉土派」陣營內部的集體認同便被切分開來。此一集體認同的差異，由於政治因素的考慮，在當時打上休止符，暫時退出論爭的公開劇場。<sup>⑦</sup>

<sup>⑤</sup> 前文，頁174。

<sup>⑥</sup> 陳映真（1977）。

<sup>⑦</sup> 此一集體認同的論爭，要等到美麗島事件之後的80年代初期的「台灣意識」與「中國意識」之爭，才重新登場。

總體而言，陳映真對於鄉土文學運動的論述，隱含一個沒有明說的社會想像：中國大陸共產革命之後趨向自立發展的路線（autarky），乃是其社會實踐的理想寄託。<sup>③</sup>這種想像，對於從吳濁流到葉石濤的「台灣意識」論述而言，是不存在的。<sup>④</sup>若是依據陳映真自己的歷史詮釋，再參照前文整理的公共領域概念的文化史脈絡，則「台灣意識」論述，似乎比較接近哈伯馬斯界定的歐洲18、9世紀浮現的「布爾喬亞公共領域」的精神內涵，而陳映真自己的社會認同，則傾向「無產普羅公共領域」的世界。

### 「官方論述」的再現：民族立場或紅帽子？

70年代初期，中華民國被迫退出聯合國，以及釣魚台事件等危機，使國民黨政府的官方民族主義露出破綻。官方論述可說是腹背受敵。在當時的政治環境，當葉石濤提出「台灣意識」為中心的鄉土文學史觀，而陳映真把鄉土文學往「左」的方向詮釋，立即引來「圍剿」，是一點也不足為奇。

但是，在陳映真評論葉石濤的鄉土文學史論之前，朱西甯已經發表一篇極為玄妙的文章。文章開頭花了很大的篇幅，以「民族文化的根本」，來討論「回歸」的難題。到了文章後段，朱西甯才論及鄉土文藝：

---

③ 中國大陸在鄧小平掌權之後實行「開放改革」，對陳映真這個社會想像可能產生重大的衝擊。本文稍後將回到這個問題。

④ 參見吳濁流，《無花果》（1988），以及葉石濤，《一個台灣老朽作家的五〇年代》（1991）。

當年老一輩的台灣作家，無論其使用日文或中文寫作，作品的具有台灣地方色彩，應是最自然不過。然而毋寧說，他們的作品還更是民族文藝。今提倡鄉土文藝者，把他們和作品引出來支持此一論調和主張，是降低和縮小了這些可貴可珍視的民族文藝……面前的這鄉土文藝，既已被解釋為取材於地方性的底層社會，一般作家中是較少具有這種取材的來源，對於大多數作品的天地受限於智識份子層面的現狀來說，鄉土文藝自是一種變異，易於討好讀者的求新、求刺激……「變」興於一時，卻不得長久；「常」雖長久，若乏變化，則將勢必脫離現實。<sup>⑥</sup>

根據這個詮釋架構，博大精深的中國民族文化是「常」，而鄉土文藝具有台灣地方色彩是「變」。這裡，朱西甯似乎不否定地方色彩的價值。然而，他隨即話鋒一轉：

鄉土文學是很分明的被局限在台灣的鄉土，這也還沒有甚麼不對，要留意的尚在這片曾被日本占據經營了半個世紀的鄉土，其對民族文化的忠誠度和精純度？日本文化留遺在這塊土地上的，好壞皆有；好的比如音樂和體育的普遍，壞的比如氣度的不夠恢宏活潑。<sup>⑦</sup>

⑥ 朱西甯，〈回歸何處？如何回歸？〉，《仙人掌》，第二期（1977，04，01），引自尉天驄（1978：218-219）。

⑦ 前文，頁219。

這一段話對於台灣經過日本殖民之後的中國文化的「精純度」，具現了陳映真批評的「大華夏主義」的一種論述；而質疑「鄉土」（「本省人」的代用語）對民族文化的「忠誠度」，則是辯證地支持著陳映真對於「孤兒意識」的批判觀點。

朱西甯的論述，呈顯了「氣度恢宏」的強勢我群的「緘默符碼」。他的話語「遺忘」了在威權黨國體制所內建的省籍政治權力宰制與文化資本的分配扭曲，因之政治問題被詮釋為「文化問題」，而構成「去政治化」的效應。這是官方文化霸權論述一種特殊的再現與複製，它壓抑著台灣作為一個具有主體性的社會的想像空間。

論戰轉趨激烈的圍剿，始自彭歌、余光中、王文興等作家，對陳映真與王拓等人的不點名指控。彭歌說：

中共對台灣的統戰工夫，除了通常使用的醜化、分化、造謠、誣蔑之外，主要的集中於兩點，一是利用地方意識，挑撥所謂外省、本省之間的感情，一是攻擊我們的經濟建設……中共作為統戰题目的省籍問題，已經落空；近二三年來變為專從「階級」上作文章，或至少是以煽動「階級對立」為主，而以挑撥地方意識為從。<sup>⑩</sup>

彭歌在〈不談人性，何有文學〉這篇長文，則對王拓、

---

⑩ 〈三三草（九則）〉，《聯合報》（1977，07，15 - 10，07），引自尉天驄（1978：237-238）。

陳映真、和尉天驄發動指名道姓的攻勢，該文的結語是：「如果不辨善惡，祇講階級，不承認普遍的人性，哪裡還有文學。」<sup>⑤</sup>彭歌這頂紅帽子，一方面指中共利用鼓動台灣人的地方意識，挑撥省籍之間的情感矛盾；另一方面則是指「中共的同路人」，用左派的思想來攻擊台灣依賴美國的資本主義發展。在他的理解中，省籍的隔閡，畢竟通過「國語的推行」而獲得改善。而階級對立則是新的「統戰題目」。

詩人余光中：

「工農兵文藝」，台灣已經有人在公然提倡了！……提倡「工農兵文藝」的人……如果明白了它背後的意義而竟然公開提倡，就不僅是天真無知了……那些「工農兵文藝工作者」會立刻嚷起來：「這是戴帽子！」卻忘了這幾年來，他們拋給國內廣大作家的帽子，一共有多少頂了。「奴性」、「清客」、「買辦」、「偽善」、「野狐禪」……說真話的時候已經來到。不見狼而叫「狼來了」，是自擾。見狼而不叫「狼來了」，是怯懦。問題不在帽子，在頭。如果帽子合頭，就不叫「戴帽子」，叫「抓頭」。<sup>⑥</sup>

小說家王文興，令人好奇地，於1978年元旦在耕莘文教

<sup>⑤</sup> 〈不談人性，何有文學〉，《聯合報》，聯合副刊（1977，08，17 - 08，19），引自尉天驄（1978：263）。

<sup>⑥</sup> 〈狼來了〉，《聯合報》，聯合副刊（1977，08，20），引自尉天驄（1978：264-267）。



院的演講中提到：「假如有人要問，這種文學是不是工農兵文學？這個問題很難答覆。我們只能說，某些絕對不是的；某些呢看起來有些像。總而言之，我不能在這一方面做一個判斷。我想有其他的機構會管這件事。」<sup>⑥</sup>

仔細閱讀彭歌等人的官方或接近官方的論述，可以發現反擊鄉土文學的「意識形態的國家機構」主要是訴諸「反共」的修辭、而非民族主義論述——陳映真批評的「大華夏主義」在這些反擊中，頂多是聊備一格的淺層語言，或從屬的位置。對比之下，朱西甯的「民族文化回歸論」，反倒類似與爾後「本土論」對立的「另一個民間」的聲音。

胡秋原在他主辦的《中華雜誌》執筆為「鄉土文學」辯護。<sup>⑦</sup>胡秋原站在中國民族主義、反帝國主義、和反資本主義的立場，批判社會上的「崇洋媚外之病」，同時也反覆申明他的反共立場。他批評「兩個中國」的「樂不思蜀」心態，矛頭指向黨國體制內部統治階層的中國民族立場的動搖。<sup>⑧</sup>這參照陳映真對來自民間的葉石濤的「分離主義」的批評，是饒富意味的。

徐復觀也以民族主義的基調闡述他認為的「鄉土文學」：「自1970年以來，台灣在經濟上有了畸形的發展，在

⑥ 〈鄉土文學的功與過〉，《夏潮》，第二十三期（1978, 02），引自尉天驄（1978: 517-18）。

⑦ 〈談「人性」與「鄉土」之類〉，尉天驄（1978: 313-331）。

⑧ 類似的論調，參見侯立朝，〈聯經集團三報一刊的七大「政綱」〉，《中華雜誌》，第173期（1977, 12），收錄於尉天驄（1978: 651-665）。

文化上也出現了轉形的退化……所謂「轉形」是指在中華文化復興的虛偽口號下瘋狂地將中國人的心靈徹底出賣為外國人心靈而言。」他認為反對鄉土文學的人，是在「藉政治力量來保持自己的市場」，而給年輕人戴上「狼」（「共匪」）的帽子。但是這頂帽子，「恐怕不是普通的帽子，而可能是武俠片中的血滴子。」但是，徐復觀卻同時對鄉土派提出警告：「不過我也要勸這些年輕朋友一句，不可輕用共黨的特定名詞，以致容易引起誤解。更不可因受到無理的刺激，便對共黨輕存幻想。」<sup>⑩</sup>徐復觀如此的勸戒，恐怕反而坐實了「工農兵文藝」的指控。

## 文學與社會關係的論爭

王文興說他不反對鄉土文學的「創作」，但是反對鄉土文學的「論調」，理由是「以服務為目的」、「力求簡化」、「公式化」、「排他性」等缺點。他主張文藝創作無關乎社會與道德，而是中立性的：

美感的經驗是一種絕對單純的經驗，它在發生的那一刻，只有你和發生美感來源的物體之間的一種溝通，他（sic）不容許其他的念頭產生……在道德上，這〈漁火〉是一首完全中立的詩，它不表示任何的態度，你不能誣

<sup>⑩</sup> 〈評台北有關「鄉土文學」之爭〉，《中華雜誌》，第171期（1977，10），引自尉天驄（1978：332-333）。

賴這是一首不同情漁人的詩。採用聯想的方式來對待美感經驗，對於藝術本身，是一個致命傷，對自己更是一種虐待。<sup>99</sup>

王文興這種文學自成獨立領域的觀點，自然與鄉土派扞格不入。王拓主張現實主義文學，陳映真主張文學的「時代精神」、「民族歸屬」、與「社會功能」。而葉石濤之具有台灣意識的民族風格的寫實文學觀點，則拒絕吸納19世紀之後的現代主義：

台灣鄉土文學所採取的寫實主義手法，並非現代歐美作家肆無忌憚地在作品裡所迫（sic）求的那種肉體、精神兩層面的無窮盡的異常性；因為歐美作家的意識，已被發狂的世界——即資本主義社會的拜金思想——所侵蝕，是窮途末日的畸型世界，這完全和我們鄉土文學的歷史經驗背道而馳……普魯斯德、D. H. 勞倫斯、喬伊斯帶給我們的，只是「破壞的形象」而已，這種文學可能帶我們走進死亡和毀滅的深淵。因此，我們的寫實文學應該是有「批判性的寫實」才行……寫實主義之所以會發揮它的真價，就在於反對體制的叛逆所產生的緊張關係……<sup>100</sup>

<sup>99</sup> 〈鄉土文學的功與過〉，引自尉天驄（1978：528）。

<sup>100</sup> 〈台灣鄉土文學史導論〉，引自尉天驄（1978：78）。

葉石濤與陳映真、陳鼓應等人對於「社會畛域」的想像雖然南轅北轍，但是對於反現實主義的「現代主義」的批評，卻同時呈現出某種共通的、或類似的「文學品味」。

乍看之下，鄉土派的文學觀，把寫實主義與現代主義做簡單的二分對立。然而，這樣的解讀會誤解批判寫實的深意。鄉土派要求文學對社會現狀做出批判反省，要求作家具具有社會關懷。這樣的期許，理論上可以和任何文學的創作形式兼容並蓄。其實，他們的批評是針對當時「現代文學」與「流亡文學」作品所攜帶的社會觀，以及這種蘊藏在此社會觀背後的社會關係。

陳鼓應於1977年11月到12月，連續兩期在《中華雜誌》上，對余光中詩作中的「頹廢意識」、「色情主義」、「流亡心態」，展開激烈的批判：「一個作家的生命應與他的時代和民族息息相關，一個文學工作者應有其社會責任感，而不僅僅表現他個人的徬徨，空虛的情懷，甚至以傳播色情為能事。」<sup>①</sup>「『現代詩』是種病的文學，是現代工商業社會下被歪扭、灼傷、虛脫化的心靈的囁語。台灣社會工商業化的程度並不若西方，但在六十年代，台灣的『現代詩人』硬生生地輸入了西方這種病的文學……」<sup>②</sup>，「囫圇吞棗地將那種疾病的文學買辦到台灣文壇。但總的來說，這些余光中的病態文學，還有一部分是客觀的因素——台灣社會的工商化和

<sup>①</sup> 〈評余光中的頹廢意識與色情主義〉，《中華雜誌》，第一七二期（1977，11），引自尉天驄（1978：379）。

<sup>②</sup> 前文，頁383。

美國社會的影響——所造成。」<sup>③</sup>陳鼓應不滿余光中「早熟地」引介（「買辦」）西方的現代詩風格，但卻同時承認這種「病態文學」的相對客觀性。與「病態」平行的批判是，嫁給「舊金山的靈魂」：「……在一種流亡心態與崇洋意識的支配下，從未把台灣當作他的第二故鄉，以致不能在任何一塊中國的領土上落實下來……」<sup>④</sup>至於余光中濃烈的中國鄉愁是否具有正當的理據？沒有。陳鼓應指摘其「緬古蔑今」、缺乏現實感的「中國意識」：「余光中在情緒上的萎靡不振，和他在生活上的孤懸失據是相關聯的。他生活上的舒適優遊，虛脫浮游，正是他情緒的飄搖不定的根由。他曾自稱：『我——一個來自幸福王國的亡命貴族。』」<sup>⑤</sup>，浮游在「一片大陸」與「一個島」之間，「認同的問題遂成爲他的嚴重的問題」。<sup>⑥</sup>從鄉土派的陣營，陳鼓應在余光中的詩作中，將西化／現代主義派的「崇洋媚外」解讀成一隻「在西敏寺預約一塊墓地」的「風中的病蜘蛛」。

這裡，我們讀到了「鄉土派」對於「現代派」的雙重批判：一方面是疏離於民族認同，不論這認同是落實於台灣或中國（這一點潛藏著鄉土派內部集體認同差異的緊張）；另一方面是疏離於社會現實，無視「人民的苦難」（這一點在鄉土派內部是一致的）。就後者而言，某些評論者反對文學

---

③ 前文，頁401。

④ 前文，頁402。

⑤ 前文，頁389。

⑥ 〈評余光中的流亡心態〉，《中華雜誌》，第173期（1977，12），引自尉天驄（1978：416-417）。

應該描寫社會底層人民生活困境的說法，其實是表現了菁英主義的思維：「說到台灣提倡『工農兵文藝』的一些最基本的動機，我相信不外是對於某些現象不平的人道主義的同情及道義感。人道主義的一個特點是喜歡談『大多數』，把這個政治上、社會上的『大多數』應用到文藝上……不錯，工、農有他們的問題、困難、痛苦。但是商人、教員們、公務人員，以致政府的官員、國家的領袖們，就沒有問題、困難、痛苦嗎？」<sup>⑦</sup>這種思考認為「多數人」的痛苦的真確性，並不多於「少數人」的痛苦。然而，這位評論者卻沒有追究痛苦的根源，是否跟多數人與少數人之間的社會關係，有任何關聯。這種論點並沒有省思政治經濟結構中的權力宰制關係。

「鄉土派」對於反寫實主義的「現代派」展開極端嚴格的道德審視，因此對於自身的紀律要求也必然十分嚴苛。然而，無論「鄉土派」如何抗拒依附西方的文化傾向，如何抵制這種日漸內化的「他者異端」，那種「部份是客觀的」矛盾處境卻難以否認，如同陳映真的自我批判：

我在「文學季刊」開始寫些隨想的東西，當時也曾把一些不必要的英文字眼夾在文章裡，顯然是崇洋媚外。當時，我對西方的影響已經有了反抗的意思。可是，即使如此，我還是樂此不疲，甚至到了今天，有時候和人講

<sup>⑦</sup> 董保中，〈談「工農兵」文藝〉，引自尉天聰（1978：511-512）。

話偶爾還有幾句英文單字。這是一種心態，是整個文化空氣之下，我們的處境。<sup>⑩</sup>

### 經濟發展的後果：恨怒的皺紋？

「現代化」的驅力是近世 nation-states 置身於世界體系中無法遁逃的「處境」。因此，審慎地說，參與論戰的主要發言者，其實並沒有人真正反對經濟的開發，問題在於：社會的現代化，究竟要通過依附西方而發展、或者是自主發展？以及發展的果實是否公平分配？第一個問題，陳映真在前述的社會想像中，已經給了答案。第二個提問，則可說是許多主張寫實主義的「鄉土小說家」深層的創作動力。

有趣的是，某些反鄉土文學的論調，反而表現了比「鄉土派」更加老練世故的「現實主義」思維。這種帶有既得利益色彩的菁英主義，欠缺對資本主義商品化急遽侵蝕社會文化生活的反省，而未經批判地信任了歐美社會經濟進程的藥方。因此，我們讀到了王文興自己認為的「全然跟文學無關」的「發展理論」：

20世紀的經濟只有兩套，不是資本主義的經濟，就是社會主義的經濟，就是中共那一套。我們怎麼能夠拿我們現在的這一套換另外的那一套？義和團的這種經濟的看法，實在是過於天真。他們或許可以說，我們也不要中共的那一套，我們只是把美日帝國主義的這一套請出去。這就更可怕了！

<sup>⑩</sup> 〈文學來自社會反映社會〉，引自尉天驄（1978：63）。

我們兩套都不要，而手上又一套都沒有——那我們靠什麼來過活？<sup>⑩</sup>

同時，王文興詳細地討論了台灣經濟發展與利益分配的細節，認為不像「反對現行經濟制度的人」所描寫的那麼嚴重。在這個觀點上，王文興與王拓、陳映真等人針鋒相對。

銀正雄對王拓、黃春明、王禎和等人小說的解讀，也是基於類似王文興的「發展理論」，亦即，淡化或漠視了資本主義侵蝕「鄉土人物」之生活世界的真實性，因而質疑小說家之對比城／鄉、貧／富、善／惡的書寫動機：

民國六十年後，「鄉土文學」卻有逐漸變質的傾向，我們發現某些「鄉土」小說的精神面貌不再是清新可人，我們看到這些人的臉上赫然有仇恨、憤怒的皺紋，我們也才領悟到當年被人提倡的「鄉土文學」有變成表達仇恨、憎恨等意識工具的危機……在他們的小說中，他們都利用烘托，對比的技巧刻畫出鄉土人物的拙樸與都市人物的惡劣的強烈對照。然而鄉土人物個個都是可愛、天真、純樸的嗎？……為什麼這些鄉土人物到了都市以後會變得那麼壞？為什麼活着的（sic）工商業社會底下的都市人在他們的作品中就真的那麼黑心？他們對於社會難道一點貢獻都沒有？<sup>⑪</sup>

<sup>⑩</sup> 〈鄉土文學的功與過〉，引自尉天聰（1978: 533）。

<sup>⑪</sup> 〈墳地裡哪來的鐘聲？〉，《仙人掌》，第二期（1977, 04, 01），引自尉天聰（1978: 200, 202）。



銀正雄認為鄉土派美化了鄉土人物的純樸，抹煞了都市工商階級的貢獻。這個批評與董保中的「商人、教員們、公務人員，以致政府的官員、國家的領袖們，就沒有問題、困難、痛苦嗎？」的質疑相當類似，都是以菁英主義的語言，在否定資本主義對於下層階級生活的侵害，據此而否定鄉土論述的正當性。

#### 四、論戰之後公共議題的轉折

鄉土文學論戰，在文化界攪動了社會文化意識的覺醒。兩年後的美麗島事件，則將此文化覺醒，轉接到民眾的政治意識覺醒。這個論戰是國民黨文化霸權衰落的前兆。論戰的文本，不只呈現民間社會作為一個分析上的整體，與國家統治機器之間的對立與衝突；同時也透露社會內部或隱或顯的矛盾。70年代的許多衝突點，在80年代之後已經「解決」或淡化。例如，對於描寫「鄉土」（生活共同體）的文藝創作，其正當性在政治民主化之後，已經成為普遍的共識。而在如何發展現代性的議題上，陳映真等人對於「西方附庸化」與依賴發展的批判，在中國大陸的經濟情勢發生變化之後，並沒有深入的追究。在解嚴之後，尤其是經過了政權的轉移，國家的階級性格依然呈現了很高程度的連續性。隨著社會上多數人的自我「中產階級」認同，使得王文興與鄉土派的衝突，被淡化下來。此外，80年代中期以後，陳映真與葉石濤的鄉土概念差異漸行漸遠。相形之下，某些「本土論」所展現的中產階級意識，則與王文興的現代化觀點產生了某

種親和性。但是，論戰當時若干潛在的矛盾，則在民主轉型的過程中不斷迸發。

### 「鄉土」與「本土」：斷裂或連續？

葉石濤所界定的「鄉土文學」，是指以台灣為本位的反殖民、反政治壓迫的創作主軸，涵蓋的歷史非常深遠。他的「鄉土」概念，可以說是80年代政治自由化之後「本土論」的先聲。可是，這種對鄉土概念的詮釋，和陳映真等人以中國民族主義的現實主義寫作路線的詮釋差異非常大。然而，當時兩派同時面對國民黨的高壓威脅，這個差異並沒有機會充分討論，而只片面呈現陳映真和王拓關於「分裂主義」的憂慮。即便如此，我們很難同意鄉土文學論戰，只是單純反映了「統派陣營的內訌」。假如葉石濤的那篇「政治論文」在當時缺席，則論爭的內容必然有不同的面貌。至少陳映真毋需費心指出其「用心良苦的分離主義」。

論爭的各造，對於台灣的文化政治疆界（「畛域」）有著不同的想像內容。但是，由於政治高壓的環境，使得這種想像的衝突被壓抑了下來。認同台灣為主體者，歷經美麗島事件與國家機器的公開衝突之後，就從威權時代的隱蔽文本，走向公開的反抗。這個階段是台灣政治社會霸權論述與反霸權論述之間，權力關係發生變化的關鍵期。然而，值得注意的是，這個階段的台灣主體性認同仍有著渾沌未明、或故作曖昧的姿態。這一方面徵顯以「台灣意識」或「鄉土認同」作為反抗者的敘事軸線，對於威權統治性質的理解尚在摸索

之中。另一方面，則體現出反抗者對於威權力量的戒慎心理。例如，批判「外省人」高層壟斷政治權力的素樸的平權思想，並不必然等同於反對大漢沙文主義的台灣民族主義。同樣的道理，反對者為求自保或撇清關係而高唱中國意識，也不必然等同於反對台灣獨立或反對台灣社會脫離中國的政治影響。這種多元曖昧的認同想像與認同敘事，很明顯表現於《笠》詩刊於鄉土文學論戰尾聲的一些公開言論。例如，前面提及的陳秀喜說：「我是中國人……絕不允許有人說我們是被殖民的……」，同時笠詩社卻堅持發揚「鄉土精神」。<sup>⑩</sup>

令人驚異的是，引發這場戰爭的部分鄉土文學創作者——即「台灣意識派」——的聲音，在當時是相對微弱的。然而歷史的弔詭是，一旦過去的威權壓迫瓦解為歷史的灰燼，「弱勢我群」的聲音，竟然在我們今天這個時代躍升為一種主流論述，而有發展為「強勢我群」的趨勢。

從前面的討論，我們看到「鄉土文學」面臨官方論述的圍剿，以及「鄉土派」在內部認同差異的情況下，這個辭彙很快地被放入括弧，頓然失去了擔待者。鍾肇政偏好「風土」。王拓在《仙人掌》雜誌為鄉土文學正名為「現實主義文學」。《夏潮》雜誌刊登的為鄉土文學辯護的文章，則紛紛提出「國民文學」、「民族文學」等替代說法。南亭在《中國時報》上的文章，甚至宣告了「鄉土文學」的死亡：

---

<sup>⑩</sup> 參見蕭阿勤（1999a, 1999b）的分析。

……「鄉土文學」大致上可以說是本土文化在面臨外來優勢文化籠罩下的一種覺醒過程，也是一種更大綜合前的等待……光復後的本地新文學界……多數的時期均將「台灣作家文學」視為「鄉土文學」……這樣的劃分隨著青年一代作家的不斷出現，逐漸的變成無意義……50年代中期及其以前的「鄉土文學」早在進入70年代時，就已經完成它的過渡使命。演進到今天時，「鄉土文學」早已成為了歷史的名詞……儘管葉石濤等仍將此時之本地作家視為「鄉土作家」，並將他們的文學視為「鄉土文學」，但極明顯的，這種泛鄉土主義的概念，其界限是相當含混的……本土意識濃厚的原始鄉土文學特徵已漸去漸遠。<sup>②</sup>

由此觀之，葉石濤的鄉土文學論，在這個公共溝通的舞台上，可謂孤立無援。有趣的是，在南亭這篇呼籲超越「鄉土文學」的文章中，「鄉土」與「本土」的概念，似乎已經開始被劃上了等號。這個看法，也印證了前面分析過的陳映真對於鄉土論可能衍生「分離主義」的憂慮。基本上，南亭對於文藝創作上「原始鄉土文學特徵」即將淡出的理解是正確的。但是，他顯然低估了「本土意識」的強韌生命力。

林載爵最近提出一個疑問：「鄉土」的概念，何以在80年代被「本土」取代？<sup>③</sup>概念內涵發生轉變原因何在？時間

② 〈到處都是鐘聲——「鄉土文學」業已宣告死亡〉，《中國時報》（1977, 08, 18），引自尉天驄（1978: 307-311）。

點在哪？其實，歷史的祕密，正埋身在鄉土文學論戰當時難以言明的公共舞台的陰影之中。本土的概念，乃是誕生於「鄉土派」自我否定鄉土概念的「唐吉訶德式的奇異行爲」（南亭的用詞）。根據本文的分析，從「鄉土」到「本土」的概念轉折，其實在70年代的論爭中已見端倪。

因此，我們難以斷定，從「鄉土論述」到「本土論述」的轉折，只是單純表現在從「中國立場」向「台灣本位」的跳躍。這種觀點，只有嚴格遵循陳映真的歷史觀才能夠得出來，也輕忽了論戰當時被壓抑的「後設議題」中，陳映真與葉石濤的差異。回顧鄉土文學論戰分析的出發點，能夠幫助我們釐清「台灣意識」與「左統路線」首次浮現於公共領域時的時代背景。重新理解這個背景，有助於辨明目前陷入膠著的統獨國家認同爭議。我們應該積極把階級、現代性、去殖民化等攸關社會認同之歷史形構的環節找回來。

論戰當時，中國大陸處於鄧小平掌權之後採行「開放改革」路線的前夕。中國新的經濟政策，脫離了毛澤東時代以第三世界領導者自居的獨立自主的發展路線。這對於陳映真的「階級—民族—反西方現代化」之三位一體的社會想像，產生相當大的——至少是潛在的——衝擊力。<sup>③</sup>葉石濤在他的回憶錄中曾表明，在50年代，「左統」作為一條可行的社會解放路線，亦即「台灣再解放」與中國革命的前途結合在

---

③ 林載爵（1997）。

④ 陳映真對於這個新的歷史情勢的理解，可以從他的中篇小說〈山路〉等作品中尋得。這個問題的處理超出了本文的主題，暫時不深入討論。

一起，是相當「自然的」，因為當時台灣被右派的國民黨所統治，而且在冷戰結構中，被「美帝」所保護。<sup>⑥</sup>這一點，葉石濤直言不諱。左統這個以反西方帝國主義為價值依歸的社會想像，在中國朝向資本主義式市場經濟發展之後，究竟產生何種思想與實踐上的影響，值得深入的公共對話。此外，葉石濤也提到，在當時他已經有自由主義式的、走獨立自主方向的「台灣意識」主張，而與新台共的道路迥異，<sup>⑦</sup>但是他並未細究此議題。對於葉石濤這個社會想像的起源、傳承、與發展，以及這種想像與陳映真的歷史觀的對話，值得在公共論壇深入討論。以上這些問題如果未能通過公共論述而辨明，對於台灣的進步思維將會有很大的阻礙。

## 民主化與族群權力政治

在70年代，社會認同的議題其實相當廣闊。然而，90年代之後的公共論爭，則被收縮、窄化在統獨／省籍的論述軸線上。這與冷戰結束，兩岸恢復往來有很大的關聯。原本只是作為抽象國族想像的「中國」，現在變成了具有現實性的「中國因素」，透過資本、省籍、與語言文化的軸線，被內化到台灣的公共領域。

80年代中期啟動的政治開放與民主化，使公共論述的內容與重心產生很大的轉變。後冷戰的台灣，面臨內外兩股矛

<sup>⑥</sup> 葉石濤（1991），尤其參見頁61。

<sup>⑦</sup> 前書，尤其參見頁62, 94, 161。

盾激化的力量。一個是因為民主化而聲勢高漲的本土派，要求台灣在政治主權與文化上成爲一個主體，導致「推離中國」概念的明確化。但是，另一個力量則是全球化所帶動的產業結構重整，使得台灣資本大量急遽地流向中國大陸。一波波的大陸熱，導致兩岸經貿互相依賴的程度快速增加，而產生「西進中國」的運動。這組矛盾力量在政權轉移的過程中爆發出來，摻合原先被壓抑的省籍權力分配不公的問題，遂以「族群政治」的衝突語言傾瀉而出。

在台灣，政治社群、國家、和民間社會之間存在著複雜的糾結。學界通常認爲台灣的國家機構，由於國民黨的外來政權性質，因此相對於（民間）社會而言，具有高度的自主性。例如1950年代土地改革政策的成功，就和國民黨的政權性質息息相關。但其實，國民黨的黨國機器，在民間內部的族群關係上，並不具有很高的自主性。國民黨強調大中國的意識形態教化，而其「法統」的正當性，也是建立在這樣的意識形態基礎之上。因此，國家在執行這樣的教化政策時，也將族群之間文化、語言上的不平等，內建於各種政策之中。這使得外省族群的文化政治資本，遠遠高於非外省族群。換言之，國民黨的權力與意識形態機構，在族群立場上，並不是「獨立地」調和著族群矛盾，而是強化了社會內部族群之間的權力不平等，尤其是在文化資本的領域。

這種對於台灣的國家性格的理解，與我們的論題關係何在？第一，社會內部存在的省籍族群的矛盾，在威權時代被國家高壓下來，得不到抒發溝通的渠道。這個矛盾，一直要到1980年代末期的自由化之後，方才爆炸開來。高層政治的

權力逐漸由外省菁英轉移到本省菁英的手中。同時，鑲嵌於國民黨國機器的族群權力不均等的結構，並沒有隨著權力的轉移而發生結構性斷裂。國家權力結構的連續性（此乃台灣民主化過程的短期社會成本比較低的一個原因），會使人認為，運用國家機構來改革、矯正以往族群文化不公平政策，不但是政治正確的、也是政治上可行的。例如推行母語的政策。抗拒母語政策與鄉土教材，從一部分本省人的角度來看，是依然「霸佔」文化資本高地的外省人，不願意接受民主化之後權力轉移的事實。

但是，對於一些外省人而言，故事則很不一樣。他們認為從李登輝時代到民進黨執政，外省人非但失去了原先的文化資本的優勢，甚至還有可能淪為「語言文化劣勢者」。<sup>⑩</sup>這兩種對於族群文化政策的憤怒與焦慮，同時衍生自國家機器在威權時代，扭曲而且不均等的文化資本分配結構中，造成目前對話的失焦。因此，族群因素與民主化激盪出一個弔詭：族群之間政治與文化資本的不平等結構，在不同的歷史社會情境，可以是民主化的正面動力，同時也可能轉為持續推動民主化與社會改革的阻力。

## 五、結語

台灣作為一個「社會」單位，經過鄉土文學論戰的洗禮，得以「鄉土」之名，在公共溝通的場域，成為可以想

<sup>⑩</sup> 參見孫鴻業（2002）的訪談記錄。



像、辯論的對象。儘管我們發現，當時參與論述者各自的集體認同差異相當大，因而這樣的對話方式無法達成共識或同理心的狀態。可是，這對戰後長期處於威權統治下的民間社會而言，已是很大的突破。集體的社會認同的溝通活動，開始從隱蔽的社會空間，走向公共領域的伸展台。

鄉土文學論戰的主題，表面上是關於文學創作的目的、題材、與風格。但是，在討論這些問題的同時，參與辯論者，其實是在詢問：台灣是一個什麼樣的社會？以及這個社會的出路？它是戰後國民黨政權鞏固之後，第一次具規模而且有意義的社會辯論，觸及了深刻的歷史和社會問題。回溯歷史，論爭者不同的社會認同想像，不僅止於今天困擾我們的統與獨的「純粹身分認同」(pure identity)。包裹在當時的爭議中，但比較不被有系統討論的，尚有「階級」、「文學藝術的社會性」、「去殖民化」、以及「現代性」等議題。在舞台上，鄉土文學論戰上演一幕又一幕「戴帽子的戲碼」。葉石濤提出鄉土文學和「台灣意識」之間的關聯之後，陳映真便給葉石濤戴上「分離主義」的帽子。彭歌等「國民黨御用打手」，以及現代派的王文興，給陳映真等人扣上「工農兵文學」的冠冕。當王文興指鄉土文學創作是「新義和團思想」，胡秋原則說王文興的思想是：「洋奴主義，崇洋媚外，無知、反動和墮落下的最新表演。」<sup>⑧</sup>陳鼓應依據民族主義立場，給現代派的余光中奉上「崇洋媚外、頹廢過客」

<sup>⑧</sup> 〈論王文興的Nonsense之Sense〉，《中華雜誌》，第一七六期（1978, 03），引自尉天驄（1978: 758）。

的頭銜。侯立朝則說王文興的「文學價值中立論」是「口吐白沫的胡說，絕緣式的機械唯物主義，江湖郎中的藝術觀。」<sup>⑩</sup>

然而，我們不能忽略了，這場「抓頭」戰爭的符碼衝突，乃是緣於集體社會認同的差異。每一頂帽子所宣稱的政治符碼，雖都有現實經驗上的指涉，但是底層的文化霸權爭議，才是真正驅動歷史發展的重要線索。這種藉著衝突而形塑集體認同的公共溝通，依然無時不刻在上演著，而且繼續以衝突對立的語言在進行著。

最後，我想整理一下這篇文章幾個相互扣連的論點。第一，各種差異性的社會認同，能夠不受壓抑地公開表達，是民主社會的重要表徵。我們日常社會生活中所感受到「謾罵指控」的氣氛，其實是原先存在於各個隱蔽社會空間的隱蔽言說走向公共溝通的必然過程，也是社會邁向互相理解與和解的第一步。這經常令人難堪的一步若沒有邁開，則容忍與尊重只是空談，遑論整個社會形成「同理心」或「共同體的心靈狀態」。從這個角度來看，隨著民主化與認同衝突議題的同步呈現，近來台灣政治文化界盛行之重新書寫記憶的現象，可能是社會尋求和解的前兆。不論是威權時代的統治者、受益者、受害者、或是反抗者，每個人在解嚴之後的十多個年頭，經常處於異常緊張的心理狀態。民主化之後敘事

---

<sup>⑩</sup> 〈聯經集團三報一刊的文學部隊——從歐陽子的自白看他們的背景〉，《中華雜誌》，第一七四期（1978，01），尉天聰（1978：671-672）。

認同的重塑過程，應當視為一種紓解集體緊張的自我治療的過程。沒有這個療程，社會上的集體不安全感就會繼續彌漫下去，那麼差異認同團體之間也難以建立互信的基礎。從這個觀點出發，對於鄉土文學論戰的重新檢討與再認識，也可以視為這個社會自我治療之歷史性運動的一個環節。

第二，台灣並非不存在著公共領域，而是這個公共領域是以一種衝突性的對話方式展現出來。早在鄉土文學論戰的階段，我們發現文學界的公共領域已然成形，並且出現了哈伯馬斯所稱的「批判性的公眾」。這表示，自從二二八事件與白色恐怖之後，被壓抑的民間社會的「公共性思辨能力」正在甦醒。因此，儘管理想型的溝通情境不存在，但是通過衝突性公共領域之概念，我們可以重新審視歷史發展的來龍去脈，讓我們認識到台灣在威權時代，已經存在著某種公共論壇的形式，在威權者與反抗者之間進行著社會認同與社會想像的對話論辯。鄉土文學論戰，乃是表徵著台灣文化界公共領域雛形的誕生。

第三，民主化之後，尤其在大選之際，族群對立的語言與行動就會湧現。然而，族群矛盾的浮現與衝突的激化，並非純然是「少數政客之民粹主義式操弄」的結果，當然這些人有推波助瀾之功。其實，族群矛盾的激化，兼有「政治邏輯」與「文化邏輯」的雙重性質。族群矛盾的斷層線，在威權時代不只被統治者抑制下來，同時也是當時的論述參與者（不論是國民黨的辯護者或批判者）刻意淡化的結果。矛盾於是以隱蔽文本的形式存在於各個社會角落。一旦政治自由化的列車啟動，人民的自由權利獲得保障，而且隨著「新霸

權慾望」與「弱勢者反動、反撲」的交互指責，族群認同的洪水便如潰堤般奔流。然而，從社會溝通的角度看，這難道不是我們必須集體通過的險灘嗎？

回到本文開頭的提問：「爲什麼台灣社會在民間自主力量日益蓬勃之際，公共領域卻遲遲難以誕生？到底有哪些社會、文化、政治或歷史因素，阻礙著一個健全的公共領域的開展？」儘管目前台灣公民社會的發展仍然未盡完善，但是民衆的政治意識與政治能力也得到大幅的提升；許多人已經從國家公權力的被動受體，逐漸轉化成具有思辨能力的公衆。隨著社會力量的蓬勃，民衆經常對國家公權力展開質疑挑戰。可以說，一個批判性的公衆正在形成。可是，爲什麼具有批判力的公衆卻無法順利轉化爲理性溝通論辯的公共論壇？我們從本文的歷史個案考察中發現，醞釀潛藏於社會底層的認同差異，在政治民主化的過程中轉變爲公開的、彼此對立而互不信任的集體緊張，是妨礙公衆進行理性思辨與對話的最大阻力。因此，如果我們要安然渡過族群政治的集體險灘，就必須如實地面對糾纏這個社會數十年的衝突性的公共領域，從衝突對話中，學習一點一滴積蓄建構「共同心靈狀態」的社會條件。

## 定稿後記

這篇論文構思寫作迄今三年，從形成分析軸線到完稿，曾經許多師友的辯詰與閱讀，以及在文字與書寫風格上的修改建議。作者在此表示真摯的謝意。幾經思索，我決定除了

一些文句鋪排的更動與結論的補充之外，基本上維持兩年前初稿的樣貌。最主要的原因是，本文目前未能解決的難題，並不是單單做些論述調整即可令人滿意。另外一個理由是，作者相信，本文論證中所引伸出來的公共實踐的倫理意涵，在目前的局勢中，尤其是在2004年「後320抗爭風潮」餘波蕩漾中令許多人憂慮的「公民社會退化」的危機中，仍然值得一讀。作者感謝匿名評審允許本文以原文刊登。關於本文在論證上需要深入追究之處，評審在肯定本文借用 James Scott的分析概念之餘，也提醒說，若要直接證明在威權時代本文所預設的「隱蔽文本」的存在，「真要處理起來我可以想像會是一個龐大的傅柯式的“hidden transcript”的考古學和系譜學考察。但由於這概念在文中的重要性，to leave things as such seems to me unsatisfactory，也會減損這篇文章的精彩，因為“hidden transcript”在本文中是個block box. By default, you just assume it. In doing so, instead of explaining, you end up explaining it away.」這個「責全的苛評」，的確指出本文論證上的一個亟待補強的限制。我們知道，隱蔽文本之所以隱蔽，就是因為它迴避在公共場域的展現，因此研究者很難直接獲得第一手的觀察與證據。Scott大量使用了文學的材料，試圖來趨近隱蔽文本存在的社會空間。本文以鄉土文學論戰作為側身在威權統治轉型過程中各種隱蔽性的社會聲音過渡到公共化論述的關鍵階段，也是意識到Scott所提醒的分析材料上的難題。作者推定這個隱蔽文本空間的存在，一方面以鄉土文學論戰從隱密到公開化的文本性質來佐證，另一方面則是基於威權時代之生活經驗的常識體會。我們這

個世代以上的人，或多或少都有類似的言說對話的隱微體驗。如同Leo Strauss所說的處在專制時代的作家，往往會發展出各種「隱微書寫」的技巧。我們可以推想，威權時代人們的日記、通信、未發表的手稿等文件的考掘，將可以進一步處理本文未及探索的領域。這種系統性研究資料的分析整理，將直接而有力地補足本文在論證上對於隱蔽文本的預設。雖然我無法在目前進行這個研究工作，但是很感謝評審的提問與建議，希望將來有機會能夠完成這件功課。

## 參考文獻

王振寰、錢永祥

1995，〈邁向新國家？民粹威權主義的形成與民主問題〉，《台灣社會研究季刊》，20: 17-55。

吳乃德

2001，〈人的精神理念在歷史變革中的作用：美麗島事件和台灣民主化〉，《台灣政治學刊》，4: 57-104。

吳濁流

1977，〈亞細亞的孤兒〉，台北：遠行。

1988，〈無花果〉，台北：前衛。

林瑞明、林玲玲

2001，〈從鄉土文學到台灣文學——葉石濤與台灣文學的建構（1965-2000）〉，《文學台灣》，37: 155-201; 38: 286-322。

林載爵

1997，〈本土之前的鄉土：談一種思想的可能性的中挫〉，《聯合文學》，14.2: 87-92。

孫鴻業

2002，〈污名、自我與歷史：台灣外省人第二代的身份與認同〉，清華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

尉天聰編

1978，〈鄉土文學討論集〉，台北：作者自行出版。

陳映真

1977，〈試評「亞細亞的孤兒」〉，收錄於吳濁流，〈亞細亞的孤兒〉。

游勝冠

1996, 《臺灣文學本土論的興起與發展》, 台北: 前衛。

焦桐

1997, 〈意識形態拼圖 — 兩報副刊在鄉土文學論戰中的權力操作〉, 《國文天地》, 13.7: 48-58。

黃光國

1995, 《民粹亡台論》。台北: 商業周刊。

1996, 〈民粹主義的歷史回顧與現代意義〉, 《歷史月刊》3: 25-54。

葉石濤

1991, 《一個台灣老朽作家的五〇年代》, 台北: 前衛。

蕭阿勤

1999a, 〈1980年代以來台灣文化民族主義的發展: 以「台灣(民族)文學」為主的分析〉, 《台灣社會學研究》, 3: 1-51。

1999b, 〈民族主義與台灣一九七〇年代的「鄉土文學」: 一個文化(集體)記憶變遷的探討〉, 《台灣史研究》, 6.2: 77-138。

Benhabib, Seyla

1992, "Models of Public Space: Hannah Arendt, the Liberal Tradition, and Jurgen Habermas," pp. 73-98 in Craig Calhoun ed., *Habermas and the Public Sphere*. Cambridge: MIT Press.

Calhoun, Craig

1993,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Culture," *Public Culture* (5): 267-80. 中譯本見 pp. 47-64 in 陳清僑編, 《身份認同與公共文化》, 香港: 牛津大學出版社。

1994, "Social Theory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pp. 9-36 in Craig Calhoun ed., *Social Theory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Oxford and Cambridge: Blackwell.



Eley, Geoff

1992, "Nations, Publics, and Political Culture: Placing Habermas in the Nineteenth Century," pp. 289-339 in Craig Calhoun ed., *Habermas and the Public Sphere*. Cambridge: MIT Press.

Habermas, Jurgen

1991 [1962].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An Inquiry into a Category of Bourgeois Society*. Cambridge, MA.: The MIT Press.

Lemert, Charles

1994, "Dark Thoughts about the Self," pp. 100-129 in Craig Calhoun ed., *Social Theory and the Politics of Identity*, Oxford and Cambridge: Blackwell.

McCarthy, Thomas

1992, "Practical Discourse: On the Relations of Morality to Politics," pp. 51-72 in Craig Calhoun ed., *Habermas and the Public Sphere*. Cambridge: MIT Press.

Scott, James C

1990. *Domination and the Arts of Resistance*. New Haven and London: Yale University Press.

Taylor, Charles

1992, "Modernity and the Rise of The Public Sphere", *The Tanner Lecture On Human Values*,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Warner, Michael

1990, *The Letters of the Republic*.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